



183012050043

固原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监督性监测报告

固环测〔2022〕090号



企业名称：彭阳县乡镇垃圾填埋场

监测类别：第二季度监督性监测

报告日期：二零二二年七月

（加盖监测专用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站监测专用章、章和骑缝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监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固原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地 址：固原市原州区南关西路 34 号

邮 编：756000

电 话：0954-2033977

传 真：0954-2032716

邮 箱：gyjczhs@163.com



1、任务来源

按照《固原市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通报典型案例整改方案的通知》（固党办〔2022〕13号），我站对全市57家城乡生活垃圾填埋场开展监督性监测。2022年6月13日-28日，我站组织监测人员对彭阳县乡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测井经现场踏勘，采样监测、实验室分析，编制完成了本监测报告。

2、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按照规范要求，在生活垃圾填埋场厂区周边各地下水监测井进行采样监测，监测因子主要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的部分项目。监测因子、频次和标准限值见表2-1。

表2-1 地下水监测因子、频次及执行标准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挥发性酚类、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六价铬、铁、锰、铜、锌、汞、砷、镉、铅、硒、硫化物、氟化物、总大肠菌群，共25项。	1次/季度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三类限值



3、执行标准

地下水监测项目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三类标准限值，具体监测因子及执行标准见表 3-1。

表 3-1 地下水监测项目及标准限值

序号	监测因子	排放限值 (mg/L)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pH(无量纲)	6.5-8.5	1 次/季度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表 1 中三类限值
2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450		
3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4	高锰酸盐指数	≤3.0		
5	氨氮	≤0.50		
6	硝酸盐(以 N 计)	≤20.0		
7	亚硝酸盐(以 N 计)	≤1.00		
8	硫酸盐	≤250		
9	氯化物	≤250		
10	挥发性酚类	≤0.002		
11	氰化物	≤0.05		
1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13	六价铬	≤0.05		
14	铁	≤0.3		
15	锰	≤0.10		
16	铜	≤1.00		
17	锌	≤1.00		
18	汞	≤0.001		
19	砷	≤0.01		
20	镉	≤0.005		
21	铅	≤0.01		
22	硒	≤0.01		
23	硫化物	≤0.02		
24	氟化物	≤1.0		
25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3.0		



4、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

表 4-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序号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检定日期
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14675-1993)	/	/
2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1147-2020)	PHS-3E 型 PH 计	2022. 4. 19-2023. 4. 18
3	总硬度	EDTA 滴定法(GB7477-87)	/	/
4	溶解性总固体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
5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3 可见光分 光光度计	2022. 4. 19-2023. 4. 18
6	高锰酸盐指数	高锰酸盐指数酸性法 (GB11892-89)	/	/
7	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HJ84-2016)	ICS-1500 离子 色谱仪	2022. 4. 19-2023. 4. 18
8	亚硝酸盐			
9	硫酸盐			
10	氟化物			
11	挥发性酚类	流动注射—4—氨基安替比林 分光光度法	CFA-1100 流动 注射仪	2022. 4. 19-2023. 4. 18
12	氰化物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HJ823-2017)		
13	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	流动注射—亚甲蓝分光光度 法 (HJ826-2017)		
14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7467-87)	723 可见光分 光光度计	2022. 4. 19-2023. 4. 18
15	硫化物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200-2005)	GmA3376 气相 分子光谱仪	2022. 4. 19-2023. 4. 18
16	锰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电感 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 仪	2021. 4. 19-2023. 4. 18
17	铜			
18	锌			
19	镉			
20	铅			
21	铁			
22	铬			
23	汞	原子荧光光度法 (HJ694-2014)	AFS-983 原子荧 光光度计	2022. 4. 19-2023. 4. 18
24	砷			
25	硒			
26	氯化物	硝酸银滴定法(GB11896-89)	/	/
27	总大肠菌群	酶底物法 (HJ1001-2018)	/	/



5、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均经过相关部门检定、校准、比对。采样现场按技术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监测结果的有效性和可比性；样品保存及运输环节严格执行相关标准，确保样品在转运过程中不受污染；实验室分析采取自控平行双样、有证标准物质测定等措施，确保分析结果的精密度和准确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保证监测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6、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结果见附表 1。

7、结论

本次彭阳县总计采样 2 个垃圾填埋场，4 眼有效采样井，通过实验室分析，以《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的三类标准进行评价。总大肠菌群均超标；古城 3 号氨氮、高锰酸盐指数超标；新集总硬度、氨氮、高锰酸盐指数超标；古城 2 号和新集锰超标；

报告编制： 潘同芳 审核： 王峰 签发： 张世才
日期： 2022.8.19 日期： 2022.8.19 日期： 2022.8.19

(加盖监测专用章)



附表 1 2022 年二季度彭阳县乡村生活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测数据统计表

指	PH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氨氮	高锰酸盐指数	硝酸盐	亚硝酸盐氮	硫酸盐	氯化物	氟化物	挥发酚类	氰化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六价铬	铁	锰	铜	锌	铅	镉	砷	汞	苯	苯酚	硫化物	总大肠菌群
水	6.5-8.5	≤450	≤1000	≤0.50	≤3.0	≤20.0	≤1.00	≤250	≤1.0	≤250	≤0.002	≤0.05	≤0.3	≤0.05	≤0.3	≤0.10	≤1.00	≤1.00	≤0.01	≤0.005	≤0.01	≤0.001	≤0.01	≤0.02	≤3	
1	8.16	379	334	0.31	2.1	1.56	0.016L	53.3	0.441	24	0.0003L	0.001L	0.07	0.02	0.06	0.005	0.003	0.05L	0.001L	0.001L	0.004L	0.00004L	0.0004L	0.005L	2.4*10 ³	
2	7.76	333	297	0.36	2.2	0.235	0.016L	48.4	0.499	32	0.0003L	0.001L	0.04L	0.018	0.03L	0.104	0.001L	0.05L	0.001L	0.001L	0.0057	0.00004L	0.0004L	0.005L	2.4*10 ³	
3	7.76	323	753	0.51	5.9	0.184	0.016L	158	0.783	36	0.0003L	0.001L	0.04L	0.023	0.03L	0.075	0.001L	0.05L	0.001L	0.001L	0.0050	0.00004L	0.0004L	0.005L	2.4*10 ³	
4	7.53	640	475	0.52	4.7	0.12	0.016L	109	0.616	86	0.0003L	0.001L	0.04L	0.017	0.03L	0.532	0.001L	0.12	0.001L	0.001L	0.0042	0.00004L	0.0004L	0.011	2.4*10 ³	

